

韶关学院出国（境）交流学习项目介绍

（一）“2+2、3+1 双学位”项目

（报名对象：大学二、三年级本科生）

赴英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的合作院校的相同或相近专业就读，完成规定课程及学分后可同时获得韶关学院和国外院校的**本科学位**。

例：“2+2”双学位



（二）“1+2+1 中美人才培养计划”项目

（报名对象：大学一年级本科生）

美方合作院校有 42 所。项目模式为一年级和四年级在韶关学院学习，二、三年级在美方院校学习，完成规定课程及学分后可同时获得韶关学院与美方院校的**本科学位**。此外，成功申请 1+2+1 项目的学生可重新选择专业（限制在文科类选文科，理科类选理科）。

详情请登录 <http://www.ccieel21.com>

（三）“3+1、3+2 ”本硕连读项目

（报名对象：三年级本科生）

学生在大学三年级申请参加“本硕连读”联合培养项目，大学四年级入读国外院校硕士课程，通过一年或两年的学习，可**同时获得韶关学院学士学位和国外大学硕士学位**。

（四）半年至一年校际交流生、交换生项目

（报名对象：各年级本科、专科生）

赴澳大利亚、西班牙、韩国、加拿大、中国澳门、中国台湾的合作院校的相同或相近专业就读，**在国（境）外高校交流学习期间所获学分可转换为韶关学院学分**；部分国外高校（澳大利亚、韩国）可免学费、免住宿费、免伙食费。

（五）专升本、本升硕项目

符合相关要求的专科学生，可进入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外合作院校就读本科；符合相关要求的本科学生可进入美国、英国、澳大利亚、韩国、泰国、白俄罗斯、香港、澳门等国（境）外合作院校就读硕士，其中符合澳门合作院校保荐资格的本科学生可豁免参加研究生入学笔试。学制为 1 至 2 年。

★学生出国（境）交流学习资助金：

为进一步提升学校国际化办学水平，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创新型、创业型人才，资助、鼓励品学兼优的学生赴国（境）外交流学习，学校设立了学生出国（境）交流资助金，每年总额约 100 万元。

※以上项目韶关学院不收取任何形式的项目报名费和手续办理费。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1-8121661

邮箱：JerryChen@sgu.edu.cn

预约咨询登记表：



报名地点：弘德楼国际交流合作处 404 室

网址：<http://io.sgu.edu.cn/>

国际交流合作处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